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临时股东大会,为年度内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登记时间:
2020年5月26日至2020年5月29日,上午9:30-11:30时,下午14:30-16:30时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4.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受托人身份证明;
(3)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
(4)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五、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71-3211086
联系人:王梅芳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和程序
1. 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2329”,投票简称为“皇氏股票”。

Table with 2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Lists 10 items related to the 2020 annual general meeting, including proposals for the 2019 annual report and financial statements.

议案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召开的股东大会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召开的股东大会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Table with 3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10 proposals for the 2020 annual general meeting, including proposals for the 2019 annual report and financial statements.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 个人股东持身份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若为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Table with 5 columns: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审议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Lists 10 proposals for the 2020 annual general meeting.

附件1: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 单位委托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0-028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规定,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财务指标计算主要依据和前提假设
1. 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市场情况等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2. 根据公司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2019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62.58万元,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0.31万元。

二、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一)加强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1. 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
2. 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三、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保持和强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推动公司建立更为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考虑企业盈利情况、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经营现金流等因素,制定了《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Shows financial metrics for 2019 and 2020, including total assets, equity, and earnings.

注:1、期初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期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报告期分红金额;
2、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三、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期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期初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报告期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末净资产-报告期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报告期末净资产);
4、下表相应项目计算口径与报表一致。

假设2:2020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9年度增长20%。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Shows financial metrics for 2019 and 2020, including total assets, equity, and earnings.

假设3:2020年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2019年度增长50%。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2019年度/2019年末, 2020年度/2020年末. Shows financial metrics for 2019 and 2020, including total assets, equity, and earnings.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2020年5月15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三、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五、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七、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八、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九、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十、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承销商)协商确定。

一、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确定,同时根据《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后)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即不超过251,292,010股(含本数)。

二、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不超过35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

四、发行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方式为采用询价方式。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800.00万元。

七、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800.00万元。

八、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800.00万元。

九、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800.00万元。

十、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7,800.00万元。

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具体方案,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确定发行时机、发行对象、发行数量。

三、批准并签署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

四、批准并签署、修改、补充、变更、执行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所有文件、协议及合同。

五、负责办理审核过程中与监管部门及其他政府部门的沟通、反馈意见回复等事宜。

六、办理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登记、确定和上市事宜。

七、如国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以及市场情况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关政府机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八、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增资、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九、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十、上述第3、6、8项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十一、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有关政府机构和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包括对本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及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六日